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1022-2

国家超级计算郑州中心建设项目主机及环境配套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合同

甲方：郑州大学

乙方：河南省信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国家超级计算郑州中心建设项目主机及环境配套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审计项目的顺利实施，加强对审计机构委托项目的管理，规范审计咨询服务行为，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建设项目概况：国家超级计算郑州中心是2019年4月科技部批复建设的第七家国家超级计算中心，是“十三五”期间国家在河南部署的重大科技创新平台，是河南省重点工程。中心项目于2019年8月9日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备案立项，项目主要包括主机及环境配套建设以及科研运维大楼及机房土建施工项目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100000万元。目前项目已通过主管部门验收。

2、服务内容：国家超级计算郑州中心建设项目主机及环境配套建设项目（合同价：81750万元）——主机及环境配套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审计和造价指标组成分析

3、审计咨询内容：

a. 审查和评价（包括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大宗材料设备、专业工程及暂估价项目等）招标文件的内容是否依法、合规；审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的准确性和规范性；招投标活动是否按规定程序实施等。

b. 审查和评价合同签订主体的合法性，合同内容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是否一致，计价原则和计费标准是否合理，付款及结算方式是否合理等。

c. 审查和评价项目施工阶段的预算执行情况、主要隐蔽工程勘验情况；审查和评价工程进度款拨付、专业工程及暂估价项目采购及认价、大宗材料和设备采购及认价、设计变更、施工签证、索赔事项以及竣工验收情况等。

d. 审查和评价竣工结算阶段建设项目合同履行、竣工验收及结算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合法性，竣工图纸和竣工资料与施工现场的一致性等内容。

工程结算(含变更结算)审计包括：一是检查分部分项工程及其措施项目结算的正确性，重点检查价高、量大或子项目容易混淆的项目。二是检查工程发承包合同范围以外调整的工程价款是否正确，包括由于工程变更、工程索赔发生的费用是否正确，奖励及违约费用的计算是否正确。三是检查材料用量的符合性，以及材料价差调整依据的充分性；检查甲供材料控制、计价及扣回是否符合合同及有关规定。四是检查应抵扣的工程款项是否按合同约定扣回。

e. 审计工作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审计监督需要，结合工程实际情况，有权进行适当调整。

4、合同履行期限及服务地点：见后面条款。

二、合同文件的构成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 1、本合同文本
- 2、采购文件及补充资料
- 3、响应文件及附录
- 4、中标通知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三、合同价款：

- 1、审计服务费按（基本费+效益费）计算

基本费：人民币 120000 元，（大写：壹拾贰万元整）

效益费率：按照竣工结算审减额的 1.6% 计取。

备注：最终结算价格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530000 元，（大写：伍拾叁万元整）

2、实施委托项目期间，乙方所发生的办公、食宿、交通、通信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及其人员不得接受审计合同约定以外的与当次审计项目有关的任何报酬。

四、审计服务时间及地点约定：

1、服务完成时间：从签订合同之日到建设方提供完整的结算资料后，60 日历天内完成结算审计止；

2、服务地点：郑州大学新校区。

五、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

1、乙方在接受、完成甲方的委托工作过程中，应建立严格的内部质量控制体系，切实遵守职业道德，保持廉洁自律，不能发生任何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确保审计咨询成果的准确；

2、具体质量要求：工程变更及结算审核误差率在 2%内。误差率为乙方提交的成果与甲方委托复审后的成果之间差值和乙方提交的成果数值的比率。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人为：张彤军、翟广星

联系电话：0371-67781206

2、负责与审计业务有关的第三方进行工作协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负责审核乙方编制的审计实施方案和审计报告，对乙方的工作质量进行控制和监督；

4、审计咨询过程中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的审计咨询服务专业人员，直至解除合同；

5、甲方通过复审等方式对乙方审计咨询质量进行监督，如复审发现乙方审计咨询结论出现重大偏差时，甲方有权解除委托合同，乙方不得向甲方请求任何报酬或费用；

6、按照项目审计咨询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应审计咨询服务费。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委托项目负责人为：刘红平

联系电话：13838335131

注册造价师证书编号：建【造】11044100001475

2、乙方按委托合同要求成立审计项目组，制订审计实施方案，实施项目结算审计，并接受学校审计处的管理和监督，定期向审计处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和发现的问题，并提交各阶段审计意见、建议和报告；

3、乙方应妥善保管与审计有关的文件资料，定期归档，需退还的资料应及时退还，如有遗失或损毁，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乙方应严格保守在执业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否则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及其人员应严格遵守执业道德规范和审计纪律，不得利用审计之便谋取任何不正当利益，不得参与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任何活动。

八、项目验收：（需提供四份审计成果报告）

甲方组织专业人员，对审计成果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确认、验收。

九、结算方式：

在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成果，移交全部纸质原件及电子资料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以转账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

十、服务措施及承诺：

1、乙方审计项目部成员须服从甲方相关纪律及规章要求，做好项目保密、服务保障工作承诺，不得出现有损甲方利益，违背甲方纪律的相关情况；

2、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成员；更不得将项目分包或委托给分公司、办事处办理；

3、其它约定。

十一、履约担保：

1、乙方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以转账的方式提供；

2、履约担保金额：合同价的 5%；

3、履约担保期限：履约担保的有效期限始于合同签订之日，终止日期则可以约定

为服务终止之日。履约担保金在签订合同前交学校财务，服务终止后履约担保金无息退还。

十二、合同的变更、解除：

1、当甲方认为乙方不按照该合同履行其义务，甲方提出整改意见后乙方仍不能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为乙方原因解除合同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本合同条款的一切变更、补充均应为书面形式，并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对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

十三、违约责任：

乙方存在以下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及追究法律责任：

- 1、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及时完成委托审计任务，或向甲方提供虚假审计报告的；
- 2、在抽审或复审中，由于乙方责任导致误差率超过审定总价的 2%，给甲方造成了实际经济损失的；
- 3、乙方在审计过程中，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和主要业务人员的；
- 4、乙方人员违反职业道德和廉洁承诺与被审计单位相互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十四、知识产权：

- 1、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委托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甲方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
- 2、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而编制的成果文件，其著作权属于甲方；
- 3、乙方可以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复制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

十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其他约定：无。

十七、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其中甲方十二份，乙方二份。

十八、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随合同履行完成而自行终止。



甲方(盖章): 郑州大学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单位地址: 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0 号

电话: 0371-67781128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郑州中苑名都支行

户名: 郑州大学

帐号: 1702021109014403854

签定日期: 2023.1.6



乙方(盖章): 河南省信人工程造价咨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单位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9 号永和

国际 17 层 1706 号

电话: 0371-69138538

开户银行: 农行郑州主语城支行

户名: 河南省信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帐号: 16035601040002341

签定日期: 2023.1.6